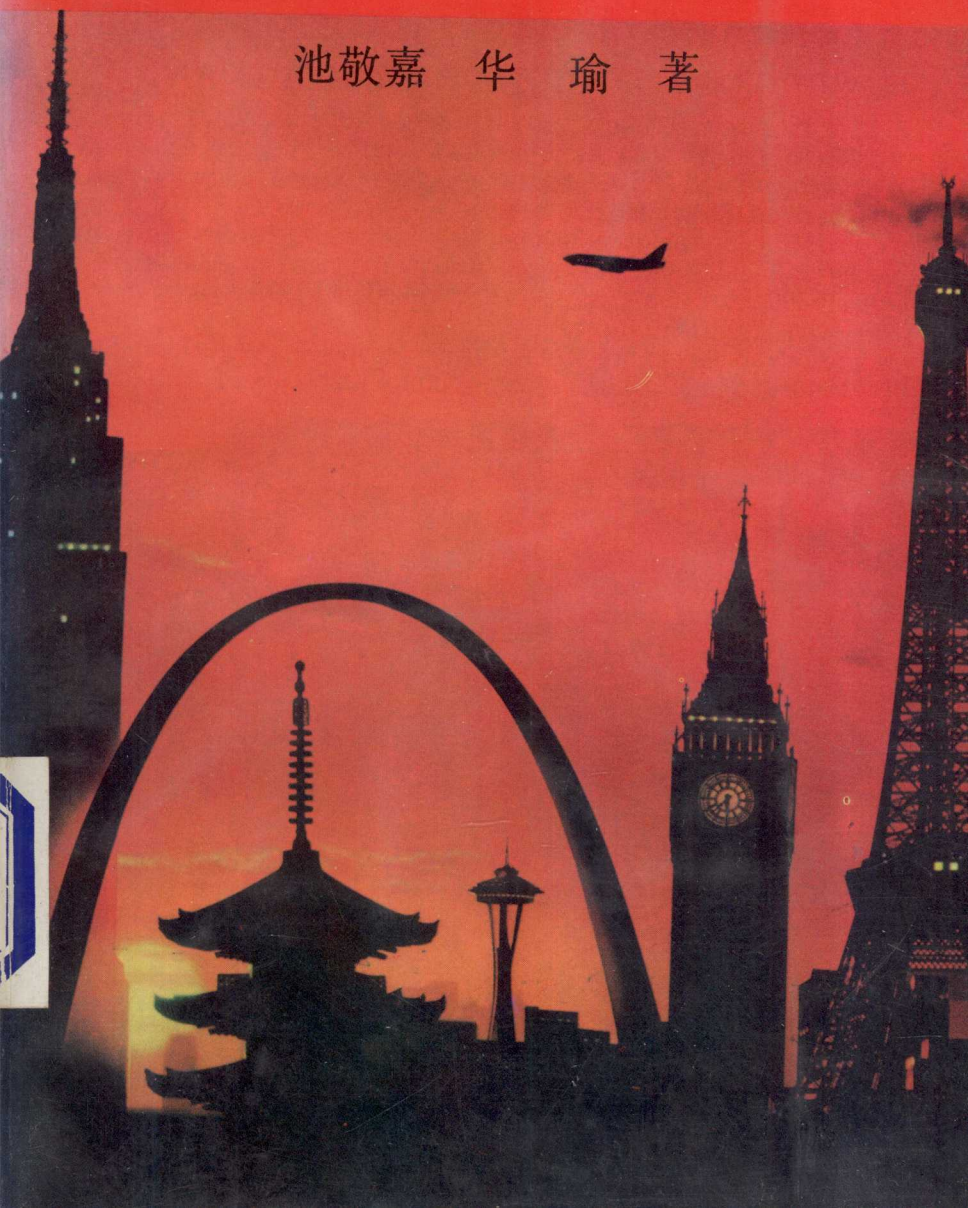


追杀大总统

池敬嘉 华瑜 著



344

追杀大总统

池敬嘉 著
华瑜

吉林人民出版社

追杀大总统

池敬嘉 华 瑜 著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辽宁省建平县书刊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2.75印张 插页4 字数:546,000

1992年12月第1版 1992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550册

ISBN 7-206-01648-0

G·324 定价:精 18.50元
平 12.00元

“民国”无疑是中国近代以来最精彩的一段：所有不可思议的人物和事情，都争先恐后地挤上了舞台。

——作者题记

内 容 介 绍

《追杀大总统》描述的是伟大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辉煌的革命生涯中最精彩的一段：辛亥武昌起义后，孙中山回国途中和回国后赴南京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及其以后活动中迭遭暗杀、化险为夷的情景。

1911年辛亥革命成功，革命力量群龙无首，上海督军陈其美借17省革命政府代表之名义，电请流亡法国的孙中山回国就任大总统。不料：在马赛港，孙中山险遭清廷“复仇女神”枪杀；在零丁洋，孙中山所乘丹佛号轮突遇“海盗皇后”围攻；在上海，孙中山几乎死于“戏子”之手；赴南京就任途中，孙中山差点被炸药炸得粉身碎骨。历尽艰险，孙中山于1912年元旦在太平天国天王府宣誓就职，就在他启用“临时大总统之印”时，国玺盒里却装着炸药！四十天后，他下野南归，一路又遭无数次追杀。孙中山举行第二次革命失败后，再度流亡海外；而窃国大盗袁世凯却被几位女革命党人所暗杀。

作者池敬嘉、华瑜夫妇，系近年崛起的福建籍硬派通俗读物青年作家，览阅大量史料，以章回体纪实手法，缜密编织故事，塑造了孙中山、宋庆龄、女侠尹锐志尹维峻姐妹、同盟会暗杀团执行部长方君瑛、复仇女神静宜小姐、冷面杀手杨柳、海盗皇后崔玉莹、窃国大盗袁世凯等众多人物形象，以跌宕的情节，丛生的险象，再现了当年革命与反革命、复辟与反复辟、正义与邪恶如火如荼的斗争场面，热情讴歌了孙中山为中华民族解放而英勇斗争的高度爱国热忱和大无畏的革命精神。是作者奉献给读者的一部艺术品位高、可读性极强的力作。

目 录

楔 子	争夺总统职位·····	(1)
第 一 章	七发带毒的达姆弹·····	(7)
第 二 章	刺客钻进亲王马车·····	(20)
第 三 章	马赛港的黎明枪声·····	(33)
第 四 章	孙中山被绑架之后·····	(46)
第 五 章	王金发西乡请侠女·····	(60)
第 六 章	铁狮子胡同一号·····	(74)
第 七 章	冷面杀手坠入彀中·····	(90)
第 八 章	海盗皇后与她的情人·····	(105)
第 九 章	南中国海的狂风骇浪·····	(119)
第 十 章	孙中山与几个女性·····	(133)
第十一章	暗杀枭雄的第一号令·····	(147)
第十二章	英雄巾帼勇闯中南海·····	(161)
第十三章	狙击手顺利进入魔窟·····	(175)
第十四章	危机四伏的金利码头·····	(188)
第十五章	魔影幢幢的哈同花园·····	(202)
第十六章	精心缝制的总统衣冠·····	(217)
第十七章	群雄计议龙泉古刹·····	(232)
第十八章	设在便宜坊的圈套·····	(245)

第十九章	她给壮士深情地一吻·····	(260)
第二十章	“乞丐婆”与“小瘪三”·····	(276)
第二十一章	“复仇女神”谒见孙中山·····	(290)
第二十二章	好戏总在后头·····	(304)
第二十三章	夜审落网女仆·····	(320)
第二十四章	炸弹定于十二时爆炸·····	(334)
第二十五章	袁世凯需要奶妈·····	(352)
第二十六章	她近距离出击·····	(367)
第二十七章	他捧着炸药还是国玺·····	(382)
第二十八章	姊妹侠大闹总统府·····	(395)
第二十九章	袁家后院起火·····	(411)
第三十章	东华门袁世凯遇刺·····	(425)
第三十一章	窃国与密杀令·····	(439)
第三十二章	下野总统的保镖·····	(454)
第三十三章	流氓大亨劫持孙中山·····	(468)
第三十四章	喋血黄龙奇洞·····	(482)
第三十五章	白扇会雄关问罪·····	(496)
第三十六章	山城的最后晚餐·····	(509)
第三十七章	她向未婚夫开枪射击·····	(523)
第三十八章	欲置孙中山于死地·····	(538)
第三十九章	海盗皇后救驾捐躯·····	(552)
第四十章	沸腾的马尾港·····	(566)
第四十一章	他向孙中山开枪·····	(578)
第四十二章	非同寻常的奶妈·····	(592)
第四十三章	秘密的“娘子军”·····	(606)
第四十四章	在枪口下跳舞·····	(621)
第四十五章	行刺,在握手的瞬间·····	(636)

第四十六章	血雨腥风之夜.....	(653)
第四十七章	儿子持刀杀父.....	(668)
第四十八章	屁股坐在炸药桶上.....	(682)
第四十九章	她们杀掉窃国大盗.....	(696)
尾 声	追杀大总统.....	(712)

争夺总统职位

1895年9月4日深夜。

香港。

“上帝呀！不是孙文爱当总统，今日与诸君争总统一职，实为了拯救炎黄子孙。保佑我起义成功吧！仁慈的上帝……”孙逸仙正在门面挂着“乾亨行”招牌的中环士丹街十三号兴中会总部楼上跪着祈祷，忽然一只手枪的枪口顶住了腰。

“啊？”孙逸仙大吃一惊，出了身冷汗。谁走漏了风声？第一次起义就被清廷鹰犬知道了。

牛高马大的黑影曲折地投映墙上，很恐怖。作为起义领导人的总统，身材比较矮的孙逸仙任何反抗都将徒劳无益。

孙逸仙正在心里这么想，耳边响起了一个熟悉的声音：“孙文老弟，总统让我来当！”

“杨衢云？”孙逸仙简直不敢相信，是自己人用枪顶着腰部。“别开玩笑！”

“谁跟你开玩笑？”孙逸仙身后的声音，十分严肃：“不把总统

一职让老兄当……”

“兆春兄，”孙逸仙笑道：“你以为孙文喜欢当总统？说实话，正盼有人自告奋勇，担起总统职责，孙文好身先士卒与清廷血战。”

杨衢云收起手枪，说：“老弟放心，一旦起义成功，我即把总统一职奉还。”

孙逸仙慢慢地转过身来，笑微微地望着这位与自己争当总统的人。好像不认识他似的，或者是想看透他的心。

杨衢云，福建海澄县三都乡人氏，原名杨飞鸣，讳兆春，字合吉。祖考讳福康，号锡九，清稟生，由军功议叙，授广东肇庆府经历，署理新兴县知县，并加五品衔。后来弃官出洋，落脚槟榔屿。杨衢云的父亲就生在槟榔屿，到了 16 岁才回福建补习汉文 5 年，到香港充巡理厅辅政司通事。杨衢云生于香港，14 岁考入香港海军船厂，学习机械。一次不慎，被机器轧掉右手中三指，只好辍学，转校习英语。20 岁毕业，在圣约瑟书院当英语教员。不久，又任招商局书记长、新沙洋行副经理。由于他自幼爱好拳术，好打不平，每见中国人受外国人欺负，必挺身而出，博得不少仁人志士的拥戴。于是，索性以十分强烈的民族意识，组织了个尽心爱国的团体——辅仁文社。

后来，辅仁文社全体成员经人介绍加入了孙逸仙的兴中会。

杨衢云比孙文大 5 岁，加上他在辅仁文社养成的说一不二的习惯，因而，在兴中会里也以老大自居。

当孙文策划于 9 月 9 日重阳节举行广州起义并在 9 月 3 日的会议上被大家推选为起义总统时，杨衢云心里就老大不快。哼！孙逸仙算老几？只不过是广州城里有点小名气的一名西医，有什么资格当总统？

会议之后，杨衢云一宵睡不着。不是“总统”二字有什么诱惑

力，他知道这种负责起义的总统与美国总统不可同日而语，二者之间，天壤之别。而是“总统”一职，会使自己扬名立万，无限风光。重阳节，羊城枪声一响，全中国乃至全世界的人们都知道有个叫杨衢云的华侨，是乙未广州起义的英雄。

搂着刚满3岁的女儿睡觉的妻子见好大喜功的丈夫一心只想当英雄，便随便说了一句：“快睡吧！爱当总统，明儿叫孙文医师让你当就是了。”

“就怕不肯。”杨衢云见妻子潘氏支持，笑了。

“孙文医师向来不重名利……”

“你怎么知道？”

“你忘啦？前年我生这宝贝女儿难产，接生婆溜掉不管，孙文医师不顾有损名誉，影响收入，任人说长道短，来救我母女……”

“孙文就是肯让总统一职，恐怕别人也不肯。”

“别人？除了你之外，谁不听孙文医师的话？”

杨衢云觉得妻子的话很有道理，第二天去找孙文。找了一天，直到晚上见兴中会总部楼上有灯光，便跑来用枪逼迫孙文让位。

就在孙文摸不透杨衢云心思之时，一个孙文的忠实追随者郑士良知道了刚刚发生的争当总统之事。他拿起一支毛瑟枪，“咚咚，咚咚”，三步并做两步冲上楼，嘴里骂着：“丢那妈的，你七指要当总统，我先把你宰了！”

郑士良这一嚷嚷，楼下的人知道了，纷纷跟着冲上楼来要跟杨衢云算账。

杨衢云艺高胆大，不怕人多，退身贴墙，准备还击。

眼看一场火并就要爆发，孙文急坏了。为了起义，推翻专制统治，他慌忙在剑拔弩张，一触即发的当儿，挺身站在他们当中，用自己的身体隔开双方。同时，婉言规劝：“诸位，听孙文一句话。

起义是大局，不要因为个人进退，误了大事。”他望了杨衢云一眼：“我劝你，”然后再望着郑士良他们：“也劝其他同志，都不要一时冲动，伤了革命队伍中的和气。我已反复权衡，结论是：团结为重。这个总统还是让兆春兄来当。”

孙文几经口舌，总算说服了郑士良他们，让杨衢云当了总统。当交移了香港所有军械、财政人员、总部印信、文书档案之后，孙文便亲率各路人马，云集广州。

等到了9日重阳这一天，各路头领来广州双门底总机关讨取命令，杨衢云却不见人影。

原来杨衢云抢了总统一职后，踌躇满志，为了显示自己的身分，不顾军情缓急，在香港选编总统卫队。凡入选为卫队的，各发给精良手表一只，手枪一支，预支三个月饷银。把9月8日抵广州的约定，忘得一干二尽。

起义人员云集广州，没有后援，不敢贸然起事，被清廷获悉。孙文见大势已去，便发电报叫杨衢云别来。

杨衢云怕别人说自己临阵逃脱，不理孙文电阻，硬派朱贵全、邱四等人率领数百人扑进广州。

结果，飞蛾投火。乙未广州起义失败，青天白日旗的设计者陆皓东和邱四、朱贵全、程奎光四个头领壮烈捐躯，还牺牲了许多起义的志士仁人。幸亏孙文、陈少白等一批骨干分子相继逃出了虎口。

清廷到处悬红缉捕：

孙文，即逸仙，香山县人。额角不宽，年约29岁。花红银一千元。

夏亚伯，新会县人。肥矮面微黄，年约40岁。花红银一百元。

李亚举，香山县人。身高眼大，发多黑，年约53岁。花红银三百元。

李芝南，佛山人。年约 40 岁。花红银二百元。

杨衢云，香山县人。本籍福建，右共缺三指，绰号七指，年约 34 岁。花红银一百元。

陈少白，即獐石，新会县人。年约 28 岁。花红银一百元。

香港政府见到这赏格名单，遂将孙文等革命党人驱逐出境，5 年之内不许落脚。

陈少白年轻气盛，一潜回香港，见孙文背井离乡，漂洋过海，到欧美避难，轰轰烈烈的革命断送在杨衢云之手，不顾自己有被捕的危险，到处寻找七指算帐。

杨衢云知道起义失败是自己的责任，不敢推卸，等着孙文归来受其处罚。当他获悉清廷派出大批杀手到香港时，慌忙抛下妻儿，经南洋，印度，去南非躲藏。一直到了戊戌年间，他在报纸上看到“孙文筹款三百万，再起东山”的消息，才跑到日本找孙文忏悔。

孙文非常生气：“你还有脸来见我？你要做总统，我就让你做总统。你说留守香港，最后率领援军赴广州，我都迁就你。你不该搞什么总统卫队，延误日期。更不该发电报告诉你别来你还硬派六百多人飞蛾投火，送了朱贵全、邱四的命。今天当面说清楚，是何居心？”

杨衢云任凭孙文怒斥，一句也不还口，一味流泪不止。当孙文要他说清居心何在之时，才抓住孙文的手，，呐呐说道：“都是我的罪过！你怎么骂我，打我，我都毫无怨言。今天，我之所以来，也是天良发现。不来挨骂，不受惩罚，我在那自由国的自由日子也过不自在。逸仙，让我重新开始吧！也许我能弥补我的过失于万一呢！”

孙文一向心慈手软，见杨衢云一把鼻涕一把泪，已有悔过自新之意，便打消了惩罚他的念头。

杨衢云见孙文已宽恕了自己，便要求参加起义工作。他发现孙文还有顾虑，就跪地快求：“难道忍心我一辈子做那不忠不孝、无国无家的罪人？”

他虽有错误，毕竟还是一个爱国者。孙文经过反复考虑，仍旧派杨衢云去香港。但是，又担心他故态复萌，旧病重发。于是，给陈少白发一密电：提防七指，孙文。

尽管杨衢云没有直接参与指导革命党人的惠州起义，但是郑士良在惠州每取得一些胜利，他都在香港大吹大擂。不是说某战役是他领导的，就是说整个起义是他策划的。

一天夜晚，杨衢云正在结志街五十二号二楼夜校的教室里，向学生讲授英语。他手拿教科书，背对学生，用右手仅存的两指捏着粉笔在黑板上写下一行：Talk on Teaching of English（演讲英语教授法）。

“杨大总统！”有人讥讽地叫了一声。

杨衢云听到有人嘲讽，而且声音很陌生，情知有异，转过身来，只见教室门口站着一个浓眉大眼的年轻人，手里握着一支手枪，枪口正对准他。于是，拔腿便往窗户跑，想越窗脱险。可惜，太晚了。

一连四声枪响，杨衢云倒在血泊之中。而凶手却趁学生惊愕之间，扬长而去。

杨衢云与孙文争总统职位5年之后，还有人提起此事，而且把他枪杀了。那么，杀人凶手是什么人呢？

●第一章

七发带毒的达姆弹

1911年11月20日夜晚。

华灯初上的巴黎。

在圣·奥娜大街的一座庄园里，一支白朗宁小手枪瞄准了孙中山。

黑森森的枪口，发着幽蓝贼亮的冷峻光芒，在树梢里悄悄地移动着，距离头戴白色帆布宽沿凉帽，身着黑色西装，手拄文明棍的孙中山仅仅70米。

因为白朗宁小手枪的有效射程只有70米，距离远了，便打不死孙中山。

手枪里只有7发子弹，允许连续射击7次，然后就得重新装填子弹。

紧握白朗宁手枪的是一双纤纤玉手，由于戴着网眼花纹白手套，看不出她白皙富态，但从微微晃动的这双手上，却看得出杀手的紧张心态。

她，身材婀娜多姿，天生丽质。若丢掉手中杀人凶器，人们一

眼便能看出她那雍容华贵、大家闺秀的气质。

她是镇闽将军朴寿的千金小姐，芳名静宜，20岁。尽管留学巴黎两年，吃了洋面包，但她身上流着的还是满人的血液。因而，在她那文静的外表下，掩藏着好斗的本色。

她，盯着孙中山，举枪瞄准已经好久了。

树叶缝隙筛漏出一线淡淡的光柱，罩住她那乌黑发亮的青丝，益发使这位复仇女神，显得格外的冷酷。她柳眉一高一低，凤眼一大一小。由于屏住呼吸，漂亮的鼻翼微微张开。性感异常的薄唇，紧抿成一条线，歪向一边。刚刚兴起不久的波埃利特绸缎“蹒跚女裙”，以极其艳丽的色彩烘托她那躁动不安的心房。

她知道，自己所要枪杀的孙中山，就是那位被悬红榜赏格一千银元的乙未广州叛乱的祸首孙文。他自那年香港政府不许落脚以来，16年来，四海漂泊，宣传革命，筹募资金，策划叛乱。鉴于伦敦蒙难的教训，用了许多化名，而其中日本姓名：中山樵，广播海内外。孙中山三字反而替代了本名，家喻户晓，妇孺皆知。

武昌的枪声及17省的连锁反应，结束了孙中山长期的流亡生涯，即将回国去担任共和国总统。

也许他正在凝神思索即将付之实施的建国大纲，以致对于近在咫尺的危险，竟然毫无察觉。

多好的枪杀机会！可惜，不知是因为太过激动还是因丰满的乳房太富有弹性，影响了静宜小姐瞄准的准确性。她不得不放下白朗宁小手枪，调整一下自己的情绪。自己虽然出生将门，过惯了鞍马劳顿的生活，但毕竟从未见过杀戮。尽管没少玩过刀枪，可是却没染过鲜血。这回要枪杀孙中山，总觉得心房有无数小鹿在奔窜撞击着，很不是滋味。

然而，一想到使命，静宜小姐便情不自禁地又举起了白朗宁小手枪，双眼的视网膜上布满了血丝。这是神圣的光荣的使命：

枪杀孙中山。

晚了！孙中山的军事顾问、美国人荷马李夫妇挡在孙中山前面。不能开枪，清廷驻法公使裕庚一再交代：打死洋人，会引起不堪设想的恶果。

静宜小姐趁机放下手枪，让酸麻的胳膊歇一歇。荷马李夫妇一闪开，她又举起手枪瞄准。

为神圣使命，只许成功，不许失败！

孙中山身后又相继闪出他的战友陈少白、黄兴、宋教仁、胡汉民、廖仲恺、陈其美。

这些都是该杀的混蛋！加上孙中山，正好7个人。白朗宁小手枪正好装7发子弹，一个目标一颗子弹。当然，必须准确无误。否则，只要留下其中任何一个人，他都会迅速反击，将自己击毙。

死，不可怕，但必须在杀死孙中山之后。最起码也要跟孙中山他们同归于尽。她知道，只要能将子弹打到孙中山他们身上，他们就必死无疑。因为她用的子弹非同寻常：7发浸泡过蒜头汁的达姆弹。

这种子弹是印度一个叫达姆——达姆小镇一家枪弹厂生产的，子弹的头部全有带十字型切口，射入人体后弹头炸裂变形，造成重伤，增加痛苦。1899年海牙第一届和平大会通过的国际宣言，禁止使用达姆弹。

然而，清廷驻法国公使裕庚却向静宜小姐提供了达姆弹。“你不必回国，就能为朝廷效力。”

“是吗？”静宜小姐留学巴黎，常得到族人的帮助，特别是裕庚公使。所以，她来找他请缨。

“只要有勇气，”裕庚公使拿出白朗宁小手枪，不停地将7发达姆弹装填进弹仓，然后退出来，再装填进弹仓。“把孙中山枪杀掉，令尊之仇就可以……”